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1.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农户清挖用作农田施肥。

1.1.2 废气

1、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原材料中储存废气，原材料中石子、沙子通过料斗输送至称量器及搅拌机台产生废气，投料至搅拌机的过程中粉碎过程产生废气通过收集管道引风机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DA003 1#车间废气排气筒（15m）排放。

2、无组织废气

1）本项目料场堆存产生的无组织颗粒物，设封闭料场，加强车间密闭性，物料堆存苫盖严密。

2）未收集的筛分、整形粉尘，采取车间密闭；沉降地面，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 2025 年 01 月开始开工建设，2025 年 03 月竣工，2025 年 03 月~12 月开始调试生产设备，2025 年 12 月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5 年 12 月淄博金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小组，组织相关的技术人员对本次验收项目区域进行了现场勘查和资料收集，并根据本项目实际运行情况，确认本项目主体工程生产设施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能够满足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2024 年 12 月编制了《淄博金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车间 12 万立方/年空心砖，水泥砌块生产线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方案》。

本项目属于投资 100 万元建设 1#车间 12 万立方/年空心砖，水泥砌块生产线改造项目，金建新型建材委托淄博光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10 日和 2025 年 10 月 11 日依据《淄博金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车间 12 万立方/年空心

砖，水泥砌块生产线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方案》开展现场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2025 年 12 月金建新型建材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技术文件要求编制完成了《淄博金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车间 12 万立方/年空心砖，水泥砌块生产线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金建新型建材制定了环境管理规章制度，企业规模较小，环保工作由生产办统一管理；车间的环保设施责任到人，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1) 组织机构：综合办。

组长:王海侠

副组长:张灿刚

组员:王本国，张春永，王建

2) 环保管理规章制度

金建新型建材建立了环保管理规制制度，主要包括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严格执行，责任到人。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本项目厂区车间配备 4 个灭火器；

②对职工加强岗位培训，定期进行车间巡查，消除事故隐患；

③车间内必须有自然通风设施及强制通风设施，保证车间内空气流通。作业场所所有安全通道、门窗向外开启，通道和出入口保持通畅

4) 环境检测计划

依照排污许可规定制定检测计划：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监测频次半年，厂界噪声检测为季度检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不涉及居民搬迁要求。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如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整改情况

3.1 建设过程，竣工后

本项目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临淄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对本项目进行了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310-370305-89-02-927085））。

2024 年 08 月金建新型建材委托山东美陵中联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淄博金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车间 1 万立方/年空心砖，水泥砌块生产线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10 月 11 日取得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关于淄博金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车间 12 万立方/年空心砖，水泥砌块生产线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临环审核字【2024】056 号）。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 第 11 号），本项目属于“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56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属于简化管理，2025 年 12 月 5 日金建新型建材进行本项目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证书编号：91370305MA3PFGM78C001Q）。

金建新型建材于 2025 年 01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03 月竣工，2025 年 03 月~12 月开始调试生产设备。

3.2 验收检测期间，提出验收意见后

- 1、进一步完善相关环保标识标志。
- 2、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加强应急培训和演练，防范环境风险。